

证券代码：300845

证券简称：捷安高科

公告编号：2020-020

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0年8月17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经监事会审议同意提名李建玲女士、王政伟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08月18日

附件：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李建玲女士：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6月至2009年6月就职于漯河双汇，财务人员；2009年7月至2010年6月就职于河南金阳海悦多式联运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10年10月至今就职于捷安高科及其前身，历任财务主管、财务经理、财务副总监；

截止本公告日，李建玲女士通过北京嘉景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114,680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0.12%，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王政伟先生：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7月至今就职于捷安高科及其前身，历任设计师、部门经理、大区经理、销售副总监、董事。2019年4月至今就职于郑州捷安高科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日，王政伟先生通过北京嘉景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134,680股股票，持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5%，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